

湖州师范学院生命科学学院文件

湖师生科发〔2025〕1号

关于印发《关于水产学科硕士生考取国内外博士生以及相关指导教师的奖励办法》的通知

各系（部、办、室）：

《关于水产学科硕士生考取国内外博士生以及相关指导教师的奖励办法》已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关于水产学科硕士生考取国内外博士生以及相关指导教师的奖励办法

为了推进水产学科博士学位点培育工作，进一步提高水产学科研究生攻读博士学位的积极性，以及提升在职水产学科博士生导师与校外合作培养博士生的能动性，特对 2025 年 1 月 1 日后考取国内外大学博士生的水产学科研究生以及相关指导教师（含博士生导师）给予相应奖励，奖励办法如下：

1. 对于考取博士生的水产学科硕士生，凡考取国内大学博士生凭录取通知书奖励 1 万元；考取国外大学博士生奖励 2 万元（其中 1 万元凭差旅、培训、报考费发票报销，另外 1 万元凭录取通知书 offer 领取）。

2. 对于指导水产学科研究生考取国内外大学博士生的教师，每考取一位奖励 1 万元科研经费，凭发票报销。

3. 对于本校在职博士生导师，凡与国内外大学合作指导博士毕业生，每指导一位奖励 5 万元科研经费，凭发票报销（须在博士学位论文上署名指导教师）。